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八届十一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药集团”、“公司”）于2016年11月22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形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了公司八届十一次监事会议的通知和材料，并于2016年11月24日以电话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姚卫平监事会主席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5人，实际参加表决5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一致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1、关于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保本投资理财业务的预案（详见公司《关于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保本投资理财业务的公告》）

同意：5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2、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预案（详见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同意：5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年11月28日